

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通知书

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：

你（单位）不服本院（2021）粤 0391 民初 5490 号一审判决，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。现受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，通知你（单位）自接到本通知书次日起七日内，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5910.00 元（缴款方式详见《深圳市非税收入缴款通知书》）。逾期未预交又不提出缓交、减交或免交申请的，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。

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二日



微信/支付宝扫码缴费

深圳市非税收入缴款通知书

缴款识别码: 44030122016002794688

日期: 金额单位: (元)

执收单位名称	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	执收单位编码	0105001001	
缴款单位/个人	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			
项目编码	项目名称	标准	数量	金额
103040201104	诉讼费	5910.00	1	5910.00
合计	伍仟玖佰壹拾元整			
案号	(2021)粤0391民初5490号			

银行转账缴费必填信息	深圳非税 44030122016002794688
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深圳市非税收入收款账户

序号	账户名称	账号	开户银行	银行咨询电话
1	深圳市财政局	745864191277	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	95566
2	深圳市财政局	9558854000001513733	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	0755-82407765
3	深圳市财政局	75591426371058801	招商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	95555
4	深圳市财政局	44201501100058888886-1001	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	95533
5	深圳市财政局	30200260000002	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0755-22168125、0755-22166365
6	深圳市财政局	410005000400048210000000001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	95599
7	深圳市财政局	337010151200000139010008	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	95561、0755-82989450
8	深圳市财政局	443066285018150214877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	0755-88020466、0755-88020517
9	深圳市财政局	000244481920	深圳农村商业银行总行营业部	961200
10	深圳市财政局	944036010000117498	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	0755-22228345

法院经办人:	电话:
--------	-----

缴款注意事项:

- 一、非税收入缴款不支持 ATM 机转账。
- 二、缴款方式: 1、直接使用微信或支付宝扫描通知书上二维码缴款; 2、关注“深圳财政”公众号, 进入便民服务的非税缴款界面输入通知书号码缴款; 3、深圳市内还可在上述代收银行任一网点通过柜台现金、刷卡、本行转账, 或通过网银支付(部分银行已开通, 网址: <http://szfb.sz.gov.cn/ywpd/zfzcfssr/fszg>) 进行缴款, 也可在其他银行以跨行转账的方式缴款; 4、深圳市外也可通过转账或网银支付(网址同上)的方式缴款。
- 三、选择转账时, 无论市内外均须在转账单上“附加信息及用途栏”或“备注栏”中完整抄写本通知书中斜体加粗的“**银行转账缴款必填信息**”即深圳非税 44030122016002794688 (部分手机银行不支持完整抄写备注, 故不推荐使用), 且不再填写其他无关内容, 否则可能导致缴款失败; 如缴款通知书上有缴费截止日期的请提前一个工作日完成转账, 否则可能因超时导致缴款失败; 转账缴款失败的资金将原路退回。
- 四、缴款成功后如需查询已缴信息或获取电子票据, 可使用微信、支付宝扫描通知书上二维码或进入深圳财政公众号查询、下载; 还可通过广东省财政电子票据公共服务平台 (<http://dzpj.czt.gd.gov.cn/billcheck>) 输入票据号码查验或下载电子

票据。

五、在缴款过程中如有其他不明事项，可直接拨打非税服务热线 0755-83160036、执收单位经办人电话或代收银行电话咨询。